

## 济阳往事

## 太平盛世话太平

◎周新民

## 五、金元时期的民族分化与社会发展

## (一)概述

北宋宣和七年,即公元1125年,金灭辽之后大举攻宋,一度包围了北宋首都——东京汴梁。靖康元年,即1126年,刚刚即位的宋钦宗任用李纲全权保卫东京并取得胜利。金人北撤后,到了第二年即1127年,又引兵攻打宋朝。这一次不仅占领了北宋都城,更是一番烧杀抢掠后,掠走了徽、钦二帝,然后再一次选择了北撤。史称“靖康之难”。

金人虽然攻占了汴梁城,但因为自身人口少,还不能有效控制黄河以北的原属北宋的国土,所以才又选择了北撤。因而包括济南府在内的广大北方地区当时并没有完全陷入金人手中。但随后金人又开始蚕食黄河以北的原北宋国土,虽然也遭到了各地官兵及当地百姓的不断反抗,由于在临安(今杭州)称帝的宋高宗无心北伐,黄河以北的各地要么被金人攻占,要么就归顺了金人。也是在此背景下,1129年,时任宋济南府知府的开禧派了英勇抗金且颇有战绩的骁将关胜,然后开城降金。从此,济南地区便成了金人的辖地。

刘豫降金以后,金人为了有效统治原北宋的广大北方地区,对很多地方重新进行了政区设置,在济南地区则新成立了两个县。1129年11月20日,割章丘、临邑一部分置济阳县,1130年,割临邑、长清、禹城一部分,升齐河镇为齐河县。现在太平办事处辖区内的许多村庄便是在那个时代由临邑辖地分别变成了济阳西境和齐河东境之地。

济南地区被金人统治了85年,1213年,蒙古军占领济南,并在济南统治了154年。1367年,朱元璋派徐达北伐,是年年底,攻克济南。

在金元统治下的二百三十多年里,下层的广大汉族百姓身受异族的残酷统治,生活是悲惨而凄凉的。有金一朝,济南府所辖各地正是金人统治下的汉族聚居中心之一,前后85年的统治时间里,前期是与南宋的割据战,后期则是与蒙古人的割据战,兵燹灾荒,使得广大下层百姓处于水深火热之中。在金人统治相对稳定的时期,一方面经济上有所发展,另一方面强令汉族剃发留辫,模仿女真装束。又把下层汉族百姓视为奴隶,肆意欺压,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很尖锐。

南宋人洪迈曾作为“出金使”出使金国,他的《容斋三笔》卷三里的《北狄俘虏之苦》中的一段抄录如下,可以窥见异族统治下,一般汉人的悲惨生活:

“元魏破江陵,尽以所俘士民为奴,无分贵贱,盖北方夷俗皆然也。自靖康之后,陷于金虏者,帝王王孙,官门仕族之家,尽没为奴婢,使供作务。每人一月支稗子五斗,令自舂为米,得一斗八升,用为糠粮;支芝麻五把,令缦为裘,此外更无一钱一帛之人。男子不能缚者,则终岁裸体。虏或哀之,则使执爨,虽时负火得暖气,然才出外取柴归,再坐火边,皮肉即脱落,不日辄死。惟喜有手艺如医人、绣工之类,寻常只团坐地上,以败席或芦藉衬之。遇客至开筵,引能乐者使奏技,酒阑客散,各复其初,依旧环坐刺绣。任其生死,视如草芥。”

到了蒙古人统治时期,上层贵族官僚集团为了稳定自己的统治,一方面在各地广建孔庙竭力提倡“忠、孝”,一方面又颁布法律,明文规定把全国人口分为四

等:蒙古人为第一等;色目人为第二等;汉人为第三等;南人为第四等。而法律规定的第三等汉人,就是指原金人统治下的汉人和云南、四川两省的汉人,这些地方蒙古人征服较早。所谓的第四等“南人”,主要是指最后被元朝征服的南宋境内的各族人民,当然,绝大部分也是汉族成分。

元朝法律上又明确规定:蒙古人打汉人,汉人不得还手,违者严惩。蒙古人打死汉人,最多是充军流放回北部老家,而汉人打死蒙古人则处极刑。所以说元蒙统治时期,虽然经济与文化也有所发展,但残酷的民族压迫政策,使得下层汉族百姓至今口耳相传屈辱的民族记忆。

据老人们流传,那个时期每十户汉人要奉养一个或一户蒙古人,而蒙古人对这十户人家则有生杀予夺的权利。为了防止汉人反抗,不但让汉人参加祭社、迎神等能够集会的传统民族习俗活动,家里更是不准有可伤人性命的铁器,连日常生活中离不开的菜刀、剪子等也有蒙古人集中管理。类似传闻也在元朝的法律条文中能找到依据。

## (二)秦公墓和秦家坟村

在太平街道办秦家村的东北角,秦家坟村的东南角,胡家村的西南角,距三个村庄都约莫是一千五百米左右,历史上曾有一片规模庞大的坟茔,当地百姓称之为石碑坟。

百姓们传闻,说这片坟地之中曾有两排石和尚、石马、石羊、石猪等,而且外形庞大,比真实的人和兽都要粗壮。在上个世纪八十年代,还有一个石和尚的脑袋露出地表,另外,还有一只石羊的两个角,甚至是一个石桌的顶部也露于地面,但现今已全在地表之下。那时,也有一块厚约三十厘米,宽约一米左右的石碑露出地面有二十厘米的样子。老辈们流传,那块石碑不计碑座也应有两米多高。

清乾隆版《济阳县志》记载了这块石碑的正文,但在那个年代,除却开头几段外,以下文字就已漫灭不可考。根据残缺的碑文,这块石碑是元朝至元年曾任山东镇抚的秦进成给他父亲秦俊立的功德碑,至今已有七百多年的历史。

秦俊先原是金朝的提控(中上级武官),蒙古人灭金时,他归顺蒙古人因军功做了招抚使。虽然碑文的大部分已满足不识,但从这有限的记载来看,秦俊、秦进成父子就是附近村里的人,且在金元时期做过中上级武官。

当地百姓则盛传,这片坟地最主要的秦洪的墓地,所以叫它秦洪坟,至于这个秦洪,是在百姓口耳相传中发生了音变还是秦进成又名秦洪,因为碑文大部分已不可考,所以只好妄下结论。

石碑坟包括秦进成为其父秦俊立的功德碑,自元朝至元年间一直到清朝末年,六百多年的时间里矗立在秦家村的东北角,这是确定无疑的。在石碑坟的神道(即两旁立有石和尚、石羊、石猪等的那条供祭祀用的路)的西南方约五百米处,至今还有一片高岗,当地人称之为秦家家子。百姓传闻,秦家家子就是当年秦洪的领兵演习之地。

名为秦家家子的这片高岗依然存在,但相传这是当年秦洪带兵时的点将台已不好考证。不过,石碑坟的西北角的秦家坟村,当地百姓一直言之凿凿地说这

是给秦洪看坟的人立的村子,应该是确有其事。村中原本有姓杜的居民,口耳相传他们就是世代给秦洪看坟的人家,最后一名杜姓人家的女性族人在上个世纪八十年代末期去世。

碑文中记载秦进成(极有可能就是百姓口耳相传中的秦洪)给他父亲立碑是在元至元三年(公元1266年),应该说,从那时官至镇抚的秦进成及其后人便找了人给他们家族看护坟地,从这个时间段来推测,从至元三年开始,现在的秦家坟村就开始有人居住。当然,最初也不一定就聚成村落,也有可能是一户或几户人家,一边给秦洪家族看护坟地,一边繁衍生息。慢慢地随着自身人口包括外来人口的逐渐增多,就形成了一个村落,这就是秦家坟村的来历。

在胡家村和秦家坟村还流行这样一个故事,明朝初年大移民之际,胡家村的西北角也即秦家坟村的东北角这一带,曾有一个规模很大的村庄,老人们口耳相传叫千丁吴家。之所以号称千丁吴,是说村里能出一千个壮丁,也即一千个成年男子。按照这个数字推断,当时该村的人口不少于三千人。果真有这样一个人口众多的村庄的话,为什么到现在一点痕迹也没有了呢?

据人们传闻,这个千丁吴村得罪了南蛮子,明朝建立以后,南蛮子一把火把这个村给烧了。大多数村民遭到了杀戮,一部分逃出来的,则隐姓埋名散居到附近村里,后来这个庄被彻底夷为平地。

“南蛮”一词,在不同的历史时期,所指的对象不完全相同。早在春秋战国时期,农耕技术比较先进的北方人——主要是黄河流域——就称呼长江以南的人为“南蛮”,“蛮”的含义就是思想不开化,做事不懂礼数。

自魏晋以后,随着“五胡乱华”,北方的一部分士族阶层纷纷南迁,而中国的经济包括文化中心也随之南下。至南北朝时期(公元420年—589年),南方的经济、文化之发展水平就已超过北方。这时北方人继续称呼南方人为“南蛮”,言语轻视的背后折射出来的是北方人的心虚与傲慢。其实到现在,亦是如此。

金灭北宋后,与南宋长期并立的金人就称呼南宋人为南蛮。很有理由相信,这是为金人效力的汉族贵族提示给金人的称呼,因为无论是经济实力还是文化水平,金人都是没有资格称呼汉人为“蛮夷”的。同样情况的,还有后来的蒙古人称呼南宋为南蛮。秦进成在给他父亲秦俊立的功德碑里就称呼元军(蒙古军队)为“天兵”,而称呼南宋军民为“蛮寇”。

上述两村落流传的这个故事,说是千丁吴村的人得罪了“南蛮子”,从时间上来推测,他们口中的“南蛮子”极有可能指的是明朝建立后,在济阳驻扎的或路过的一支以南方汉族为主的部队。

那么千丁吴村的人是怎么得罪了“南蛮子”的呢?如果流传的故事确有其事的话,合理的解释只有一个:这个千丁吴村本是蒙古人(包括蒙古人招募的汉族军人)的军营及家属驻地。否则的话,这支南方来的汉族武装不会单是挑选千丁吴来屠村,而与此庄毗连的胡家村和秦家坟村却秋毫无犯。

这个口耳相传的故事也从一定程度上解释了为什么在元朝统治下的一百五十多年里,曾官至镇抚且建有庞大坟茔的秦进成及其后裔族人为什么突然消失在历史的舞台上。人们口中的这个千丁吴村极有可能就是秦进成所领官兵及其家属的驻地。这里也不一定就有蒙古兵,但一定是为蒙古人效力的汉族地方武装,所以遭到明朝军队的围剿。百姓口中的千丁吴村距离矗立了六百多年的石碑坟(秦进成父子及其家族的坟地)也就是1000米左右。(待续)

作者单位:太平街道庙前小学

## 算盘存记忆

◎陈玉堂



爱。当年我父亲使用算盘的本领在全村可是数一数二的,有时村里为了核对账目,一个人唱“数目”,我父亲和其他几个人拨动算盘计算,最后每次都是他先报出结果,而且数目又准确。在村里当大队会计几年,乡亲们没有不夸是管账的好手:“账目清,算盘准”。记得有段时间还被小乡领导(相当片)请去管过两年账目。父亲对算盘的深厚感情,想想也是出于他工作的原因吧。

在这中环境影响下,我很早就学会了使用算盘,在入小学时,我远远地超出了同龄人。是父亲手把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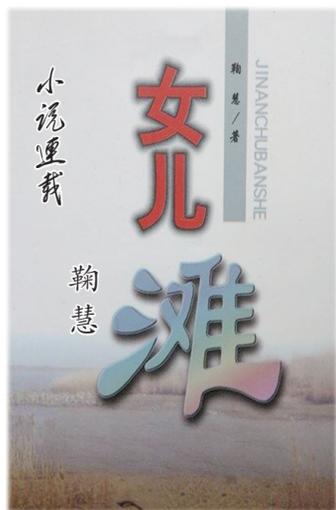
地教我如何使用算盘的。学习算盘先从九九乘法口诀开始,父亲一边指导我背诵口诀,一边拨弄着算盘珠,个十百千,加减乘除,循序渐进。那个时候正值三年自然灾害后期,家里生活异常艰难,父亲为了全家人的生计,不顾个人辛苦劳累,家里家外忙活,日夜操劳。可是不管再忙再累,只要我提出学习,父亲总是放下手中的活,满足我学习的愿望。并陪伴着我。虽然生活艰难,但我总能感觉到心情舒畅。在父母家人的陪伴呵护下,度过了我难忘的少年时代。

时间一天天一年年地飞逝。虽然过去了这么多年,可这架并非偶然现身的算盘,又勾起我深深的回忆。父母的疼,妻子的爱,别有一番滋味涌上心头,让我泪涌眼眶,久久难以忘怀。我赶忙找来抹布,蘸着清水,把算盘擦了又擦,抹了又抹,直到擦的一尘不染,然后重新包好保存起来,可以给我的儿子孙子留下个念想。也希望他们在闲暇之时听着“啪啪”的清脆声,能畅想我们的过去,增添点乐趣,助推他们健康地成长,快乐的生活。

注:算盘产生于唐代(或更早)流行于宋代,中国是算盘的故乡,是古代中国的一项伟大且重要的发明。自古以来,算盘都是用来算账的“金算盘”、“银算盘”。也正因为如此,算盘被当做象征富贵的吉祥物,为人们所推崇。作者系区政协退休干部

今年春节前的时间好像比往年更充裕了一些,再加上儿子一家三口要提前回来过年,我的心好像显得格外高涨。于是乎把家里的卫生彻底清扫了一遍,不管高桌子还是矮板凳,犄角旮旯,方方面面来了个底朝天。不经意间,一架落满灰尘的算盘从一个很少触碰到的地方显露出来。我信手一拨,算盘发出了清脆的“啪啪”声。望着眼前的算盘,我的思绪又走进了往事的回忆中。这架算盘还是我当年做会计时的纪念品,多少年来一直陪伴在我的身边。在当年的会计工作中,可以说它是立下了赫赫战功的。每当月中年底时它就特别的繁忙,在办公室的窗外从早到晚都能听到它悦耳的声音。它给我的六年会计工作生涯带来了无尽的烦恼和乐趣,其中的滋味只有我和它知晓。有时为了一个小小的数字,几个小时都不能计算准确,气的我真想把它狠狠摔在地上,然后再用力踩上一脚,但最终还是靠它结账完活。然后轻轻的把它放回原处,看到它没有异常,我才会深深地长舒一口气。由于后来接任的同志感觉用计算器更方便些,便放弃了算盘。经领导同意就让我把这架算盘带走做个纪念。另外,故去的妻子之前在诚信社工作时,也是经常拨弄算盘的,虽然她已去世多年,睹物思人,我扶着这架算盘,好像又看到她坐在桌前拨打着算盘工作的样子。

说起算盘,我从很小的时候就对它有很深的感情,当然这与父亲的亲切教诲是分不开的。那时家中也有一架算盘,但是比这架又沉又亮,那还是爷爷留下来的。常见父亲拿出来擦拭,端在手中看了看,有时轻轻拨动一下珠子还会心的笑笑,然后慢慢地放进柜子里,轻易不让人动,这是他老人家一生的挚



任谁也没想到,燕子在某一天的傍晚,挺着个大肚子,从房台下费力地推了车子走上来。自从春节回来一趟后,燕子一直没有再回苇子圈。上次她回来时,别人并不知道她的事。可回去后不久,最先看出她的身体异样的是那位徐副镇长。他左瞅右看,琢磨了几天后,终于拐弯抹角地对燕子提出了他的疑问。“你看的没错。我是怀孕了,怀了别人的孩子。”

燕子盯着徐副镇长,满脸的漠然与淡然。徐副镇长的脸由红变白,由白又变成了紫色:“哼,以为你真的是什么碰不得的玉女呢!原来是这么个破烂货!你滚,滚出去!”

“我是什么人,你以为你有资格评说?”燕子昂起头,走出了徐的办公室。

在徐副镇长派秘书把辞退通知书送到燕子手上前,燕子已抢先一步把辞职申请书送到了办公室。

离开镇政府之后的燕子,这还是第一次回苇子圈。

街上的人们不相信自己眼睛似地把她从脚到脚,再从脚到头,然后把目光落在那凸起的大肚子上,不动。当她们确信面前的这个人真的就是老柴家的大闺女——未婚先孕的燕子时,她们自

己倒有些不好意思了,对燕子的问候,应答应得有些磕磕绊绊地不如刚才拉呱时流畅了。

燕子感觉到了那一束束带钩子的目光,毫不掩饰地射向她隆起的腹部。一时间,她觉得这自幼走惯了的街路竟是这样的不平坦,这样的难走。咬紧牙,她小心地一步步往前迈,每迈一步,都像用尽了身上的气力。可是,她必须往前走,而且,还要把以往曾有过的微笑,重新挂到脸上。既然选择了这条路,就要义无反顾地走下去,哪怕前面是高山,是大河,是荆棘,是悬崖,也容不得你有回过头的意念。

街路竟是从未有过的长。待迈进自家的门坎,燕子才觉得从不曾有过的累。

街上的女人们,待燕子走过之后,不只是议论,而简直是有些愤怒了。

“看,真是不要脸,还挺着个胸脯,以为是啥光彩的事吧!”

“跟这个挂着又跟那个挂着的,还不知道是谁的呢!”

“不就是长得好看点吗?人家芳草和春柳不都也长得不错吗,人家也没做出这丢人的事来。”

“就是,丢咱苇子圈人的脸啊!”

燕子回到家的时候,爹娘正在家生闷气,突然

见她回来,一时都愣住了。燕子和以往回来时没啥两样,喊了爹娘,又从车把上把包拿下来,提了就往屋里走。

老柴见闺女进屋来了,一时竟不敢正眼瞧她。见爹娘这架势,就知道是又吵架了。

“你俩都这么大了,整天可是吵的啥呀?”

燕子平静地问娘,不想这一问,娘一撇嘴,竟哭起来:

“吵啥?还不是为了你个丢人现眼的死妮子!我哪辈子没做好事啊,养出你这么个闺女来!”

“我咋啦?”燕子一听这话,把手上的包扔到床上,转身站在了屋中央,“我给你丢啥人了?这是我一个人,谁愿嚼啥舌头尽管嚼去。我既然这样做,就不怕别人说!”

“你是要把你爹你娘给逼死啊!”燕子哭喊起来,“你这样,还咋让你爹娘出得门?做下了这丢人的事,你还不当回事!”

“爹,娘,话既然说到这了,我不能不告诉你们。我这样做,全是你们逼的!你们不是说娘她想抱孙子吗?不是说欠了人家二十多年的人情债吗?我这样做,就是要把这笔债还清!”

燕子一字一句讲完这话,泪水便在眼眶里转来

转去,她忍着,没让眼泪流下来。她不想让爹娘看

见她流泪。

老柴两口子一听这话,一时都懵了,大脑好长时间转不过弯来。过了好大一会,燕子娘才似是突然醒过来:“这孩子是柜子的?这么说,你是打算嫁给他了?”

“如果我想嫁给他的话,就用不着这样做了。”

老柴两口子被闺女这番话惊得直了眼。老柴急得铁青了脸,他只是用力跺着脚,却是一句话也说不出来。最后,他蹲在院子里,抱着头哭起来。

看热闹的人挤满了墙头,挤满了院子,燕子娘想把男人拖到屋里去,免得看热闹的越来越多。

老柴一抬手,把老婆给拨拉了个趔趄。老婆一屁股坐在水瓮上,气得也哭起来。

燕子看着爹娘闹腾得差不多了,便走了过去,一手拉起爹,又一手拽起娘,往屋里走。开始,爹娘好像没反应过来,任她拽着走。还没走到屋门口,老柴先醒了过来,他猛地甩开燕子的手,骂道:“还不都是为了你这不要脸的东西,你给我滚,啥时也别回来,我这家门里,没你这个闺女!”

燕子娘也几乎是在同时甩开了燕子的手,可她只是哭,却是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她又能说啥呢?

(104)